

高要区白土镇文笔路道路提升工程（工程监理）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内容
1	名称	肇庆市高要区白土镇人民政府(项目业主名称) 高要区白土镇文笔路道路提升工程（工程监理）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肇庆市高要区白土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振兴路8号 联系方式：张一杰 19926932183
3	中介服务名称	高要区白土镇文笔路道路提升工程(工程监理)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、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， 2、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中介机构。 3、取得国家住建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《工程监理资质证书》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、服务内容：主要包括新建道路硬底化工程及零星工程等。 2、服务要求：在监理服务期限内对监理范围，按建设工程监理规(GB/T50319-2013)及国家、省、市有关规定开展监理工作，贯穿施工全过

		程、结算审核阶段和工程保修阶段，监理主要内容为施工过程中的质量、进度、投资控制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、合同、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，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，对缺陷原因进行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，审核修改方案，监督修复过程，初步审核修复费用等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、履行地点：肇庆市高要区白土镇。 2、履行方式：按照国家及行业有关标准、规范，保质保量完成工程监理工作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固定总价。 （①本项目工程监理费最高价为¥36519.29元（大写：叁万陆仟伍佰壹拾玖元贰角玖分），最低价为¥32611.00元（大写：叁万贰仟陆佰壹拾壹元整），费用为包干价，包含完成全部工程监理工作及后续服务所需的一切费用。②采购人将从符合资格条件的报名供应商中，自主择优选定一家作为中标单位，未被选中的机构不得异议。） 3. 选取标准：中介服务机构向我单位报送报价服务方案，含具体价格、服务时间、资质情况、有关业绩等，由我单位综合报价服务方案各指

		标择优选取。
8	服务时间	自项目开工至项目结束。
9	验收	1、验收标准：符合国家、广东省及肇庆市有关行业相关标准和规范。 2、验收不合格处理方式：如工程监理工作未达到约定标准或审查要求，供应商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无偿修改完善，直至满足要求。因采购人原因或政策变更导致验收无法通过的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可免除供应商相应责任。
10	结算方式	签订合同后 15 天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监理费总额的 50%作为首付款；监理服务期届满 15 天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监理费总额的 50%作为尾款。
11	违约责任	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1、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2、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

	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

肇庆市高要区白土镇人民政府

2026 年 03 月 9 日

